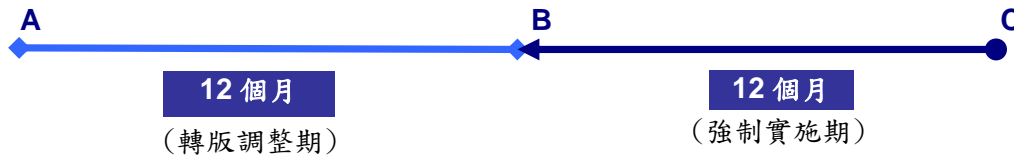


ISO 9001:2008 轉換時程說明

親愛的 BSI 客戶您好：

國際標準化組織 (ISO) 已於 2008 年 11 月 13 日正式公佈 ISO 9001:2008 標準。BSI 繼而於 2008 年 11 月 15 日正式制訂完成紙本及 PDF 電子檔供其全球據點及客戶使用或購買。為使貴公司順利完成新版標準的轉換工作，BSI 宣佈為期兩年的轉版過渡期，即自 ISO 9001:2008 標準公佈日後兩年內，您務必要完成貴公司品質管理系統的轉版作業，同時需在此期間內的後續審查時，接受 BSI 採用此新標準對您的系統稽核並取得 ISO 9001:2008 的證書，否則在截止日 2010 年 11 月 14 日後，舊版證書將會失效。BSI 已針對驗證廠商研訂一套轉版作業計劃，分別依 A、B、C 三個關鍵時間點區隔成轉版調整期及強制實施期兩個階段，請參考以下的轉版作業計畫說明：



備註： A-國際標準版發行日及轉版實施開始(2008/11/15) B-強制轉版實施日(2009/11/15)
C-最終轉版截止日(2010/11/14)

◆ 第一階段: 轉版適應期 (2008/11/15 至 2009/11/14)

此階段新舊版本的驗證可同時並存，對於已經取得 ISO 9001:2000 版證書的客戶，在後續審查時，可自行決定採取新版或舊版為驗證標準，若仍然以舊版為驗證標準，對於該公司系統與 ISO 9001:2008 版有差異的部分將會以觀察事項提出以供參考；如果該公司決定以新版為稽核標準接受驗證，則與新版不符合之處會直接以「不符合事項」開出；且須提交可接受的矯正預防措施並確認有效完成矯正預防措施之後就可以發出新版證書。

如果您正在建置系統且準備驗證申請，您可以選擇新、舊版其中之一進行驗證，唯如果您申請舊版進行驗證，仍須在 2010/11/14 前完成轉版。所以建議如果您在此階段申請驗證，最好選擇以新版進行驗證較佳。

◆ 第二階段: 強制實施期 (2009/11/15 起至 2010/11/14)

不論您持有的是舊版證書或新申請驗證，一律以 ISO 9001:2008 新版的標準做為稽核準則，原取得 ISO 9001:2000 版證書的客戶必須於此階段前(2010/11/14)完成品質管理系統的轉版作業，同時亦必須在此期間內的後續審查時，完成轉版稽核及取得新版證書，否則最終轉版截止日到期時舊版證書會自行失效。

無論您選擇在任何階段進行轉版，所有稽核人天均會依照原稽核計畫人天進行，不再額外增加；BSI 亦可視需要增加額外人天，以協助您提早完成轉版之作業。

- ◆ BSI 管理系統針對 ISO 9001:2008 和相關國家標準向全球提供專業的稽核、驗證和教育訓練服務。
- ◆ ISO 9001:2008 品質管理系統標準，可以向 BSI 台灣分公司洽詢訂購，電話: 02-26560333 分機 131。